

证券代码：000004

证券简称：国华网安

公告编号：2021-050

深圳国华网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名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1年9月29日，深圳国华网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召开了第十届监事会2021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李钰为第十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阮旭里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股东代表监事职务，公司监事会同意提名李钰女士（简历附后）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为止。

特此公告。

深圳国华网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二一年九月三十日

附件：李钰简历

李钰女士，1975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企业人力资源管理师，历任深圳市深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经理，深圳市深深宝投资有限公司综合部经理及投资部经理；现任本公司行政人事总监，北京智游网安科技有限公司行政人事副总经理。

李钰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李钰女士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其他相关规定要求的任职资格。